

淄博经济开发区关于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D3ZB202408101617） 整改验收报告

淄博经济开发区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D3ZB202408101617）验收情况如下：

一、反馈问题

经开区天津路与梁牛路路口西北侧腾岳陶瓷厂大货车拉运石头洒落到路面，扬尘严重。

二、处理和整改措施

1.责令企业加强管理，做好厂区内路面扫保，及时清理积尘，生产时严格落实管控措施；

2.责成傅家镇人民政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加强对该路段的扫保力度，提高洒水车作业频率频次，减少路面扬尘；

3.责成傅家镇人民政府、区建设局、区交通管理办公室共同加强该路段巡逻管控，对超载超限以及未按规定蓬盖或蓬盖不严等造成飘洒遗漏的情况进行依法查处。

三、验收过程

区建设局、区交通管理办公室、傅家镇相关工作人员共同前

往现场验收，对信访交办件中反映的位置进行查看，已无撒漏和扬尘问题。

此问题已整改完毕，建议对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受理编号：D3ZB202408101617）予以销号。

2025年11月21日